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“城市大脑2.0-数智营商”政策一站直达场景建设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“城市大脑2.0-数智营商”政策一站直达场景建设项目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杭州征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206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992.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杭州征信有限公司(电子签名)：

日期：2023年9月20日